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阳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益环发〔2021〕11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阳市交通运输局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全面实施汽车排放检测与维修制度 (I/M 制度) 的通知

各区县(市)生态环境分局、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各机动车检验机构(I站)、机动车维修机构(M站)：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关于贯彻实施汽车排放检验和维护修理制度的通知》(湘环函〔2020〕99号)文件精神，为防治在用汽车排放污染，助

力打赢蓝天保卫战，我市于10月25日起全面实施汽车排放检测和维修制度（I/M制度）。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明确 I/M 制度业务流程

I/M制度是指对在用汽车进行尾气排放检验，汽车排放检验机构（以下简称“I站”）对检验不合格机动车出具排放检验结果书面报告，告知车主到具有资质的汽车排放性能维护（维修）机构（以下简称“M站”）进行维修治理，并将不合格检验报告与维修单位信息系统共享，超标汽车经M站维修治理后，上传信息至排放检验系统，车主再到同一家I站予以复检，经检验合格方可上路行驶的制度。鉴于当前省交通运输厅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尚未与市州机动车排污监管平台有效衔接，我市I/M制度暂按线下纸质凭证流程开展实施工作。具体流程如下：

1、检验。机动车定期到I站（名单见附件1，由市生态环境局定期公布）进行排放检验，经检验不合格的，I站除出具不合格检验报告外，还应出具《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告知书》，并通知机动车所有人或使用人自行选择M站（名单见附件2，由市交通运输局定期公布）进行委托维护修理，同时将不合格车辆排放检验信息上传至市生态环境局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平台。

2、维修。M站按照国家行业要求和有关技术规范对机动车进行维修，完成维护修理后，向托修方交付维修结算清单，对于属于二级维护、总成修理、整车修理作业的车辆，维护修理完成并维修竣工质量检验合格的，应签发《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

证》。

3、复检。机动车所有人或使用人再到同一家 I 站予以复检，经检验合格方可上路行驶。I 站将维修结算清单或《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作为复检凭证和复检报告单一并上传至生态环境局机动车排放监督管理平台。实现对大气污染物排放超标车辆“检验—维修—复检”闭环管理。

二、落实排放检测和维护修理主体责任

I 站应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标准实施检验，严禁违规降低标准检测，对检测结果承担法律责任，接受社会监督。对初检超标排放车辆如实填报《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告知书》，对出具结算清单或《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的车辆一律无条件接受复检，严禁拒检。严禁检测无结算清单和《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车辆，严禁检测维修不合格车辆等行为。M 站应按照《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及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对超标排放车辆进行科学诊断和合理维护修理。完成排放超标维护修理后，要按照规定向托修方交付维修结算清单或《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经诊断后确实无法修复的或维护修理后仍然无法达到规定排放标准的，应如实告知托修方。严禁签发虚假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使用假冒伪劣配件维修机动车、只收费不维修或者虚列维修作业项目等行为。M 站不得通过临时更换机动车污染控制装置、破坏机动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等维修作业，使机动车通过排放检验。

三、强化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监督管理

生态环境部门要会同交通运输、公安交管、市场监管部门完善监管执法模式。推行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市场监管部门监督检测的联合监管执法模式。

生态环境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公安交管部门要依法加强 I 站的监督检查，采取现场随机抽检、排放检测比对、远程监控排查等方式，强化对排放检验机构的监管。要运用市机动车排污监控平台，建立动态抽查制度，加强大数据应用和分析，重点检查检测数据明显异常的 I 站。严厉打击排放检验机构伪造检验结果、出具虚假报告、屏蔽或者修改车辆环保监控参数等违法行为，对存在此类违法行为的排放检验机构，一经查实，生态环境部门停止网络链接和检验报告打印功能，依法予以严格处罚并公开曝光。同时将相关违法违规行为通报市场监管部门、公安交管部门，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处罚，并记入信用记录。对多次违法违规伪造检验结果、出具虚假报告，问题严重、性质恶劣的排放检验机构由公安交管部门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依法撤销其检验资格。

各区县（市）交通运输、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强 M 站的监督检查。交通运输部门要充分发挥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作用，规范汽车排放性能维护修理经营行为。对于用强制或者虚假信息诱导欺骗的方式向托修方违规搭售排放维护修理项目或配件装置、有意夸大配件装置性能或维修效果、群众举报投诉多

的 M 站，要依法依规加强监管和处罚。对使用假冒伪劣配件维护修理、破坏汽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采用临时更换汽车污染控制装置等弄虚作假方式通过排放检验等行为，由生态环境部门、交通运输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县（市）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公安交管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定期会商、信息通报、联合监管等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确保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扎实有效落地。

2、加强政策宣传。各区县（市）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公安交管部门要积极开展政策宣传，大力宣传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的重要性、业务办理流程、违法违规处罚等内容，保障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顺利实施。

3、开展便民服务。各机动车检验机构（I 站）应当使用规范化、标准化的检验模式，提供专业、规范、便捷、高效的排放检验服务。要在场区内办事大厅、休息区醒目位置张贴 M 站信息本地区维修单位信息或者通过微信二维码等多种方式查询维修单位信息，便于车主联系和送修。M 站应在业务接待室等场所醒目位置公示以下信息：营业执照、M 站标识牌、作业流程、服务质量承诺、质量保证期、监督投诉电话、收费标准等，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 附件：1.益阳市 I/M 制度 I 站名单
2.益阳市 I/M 制度 M 站名单
3.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告知书
4.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阳市交通运输局



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 1:

益阳市 I/M 制度 I 站名单

序号	环检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沅江市驰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沅江市中联大道经济开发区	蔡平	15898473795
2	益阳市卓日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高新区云雾山路南侧	郭卓威	13762731333
3	南县益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南县茅草街镇新沅村一组	高峰	17775864726
4	益阳市赫山区顺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沧水铺镇黄团岭村	陈鹏武	18073773274
5	沅江市宏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沅江市草尾镇上码头村	郭元庆	13638473933
6	南县庆明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湖南省南县花甲湖村 6 组	杨志	13507375230
7	益阳市顺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站	益阳市赫山区银城南路驾驶人考场旁	冯振球	13873791850
8	益阳市大明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朝阳街道办事处大明村	吴友生	18173702777
9	益阳市顺安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 S308 线大利加油站旁	李德喜	18873701082
10	桃江县鸿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桃江县牛田镇临市街临市街组	唐建华	13973674309
11	益阳市亚胜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文昌路 15 号	张立愉	18569469708
12	益阳劲力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五福西路	欧阳忠斌	13087376526

13	益阳市荣诚车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资阳区长春镇白鹿铺村	欧阳启荣	13617371122
14	益阳桥南机动车辆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金银山街道办事处百鹤路	刘再科	18207370888
15	安化县鑫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长塘镇林山塘冲	何斌	13549766889
16	益阳市桥北机动车检验有限公司	益阳市资阳区迎春北路162号	郭涛	13973697119
17	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桃花江镇桃花江大道与七星路交汇处	桃江县天问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刘宁	15802649580
18	桃江县顺畅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马迹塘镇九岗山村	周小春	18476005699
19	安化县天顺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梅城镇三里村	吴亦清	17373709998
20	益阳湘运投资置业机动车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60号	高伟	18107379599
21	安化同力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化经济开发区茶家村九组	刘希跃	13762736366
22	安化县八方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化县城南区黄沙坪社区民乐街	陈建伟	13907376271

附件 2:

益阳市 I/M 制度 M 站名单

序号	名称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益阳湘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朝阳汽车维修厂	益阳市高新区迎宾西路 453 号	李平	15307372966
2	益阳市赫山区金山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大丰村）	杨国平	13973781562
3	益阳市赫山区朝阳汽车维修厂	益阳市赫山区桃花仑东路 1025 号	卢建平	13627378099
4	湖南银城名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益阳市资阳区资阳大道 68 号	刘世强	18711773533
5	益阳市飞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接城堤	刘辉	13607379163
6	桃江兰天汽车会展有限公司	桃江县桃花江镇桃花江大道东方新城门面	熊劲果	15173758561
7	安化红安汽车维修服务中心	安化县城南区南田新村枫香路 56 号	钟高	18627369439
8	安化县梅城镇飞龙汽车维修服务中心	安化县梅城镇望城村	罗飞辉	13973706364
9	沅江联发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沅江市琼湖办事处金田社区沅田路	涂万权	13875343678
10	南县胡锋汽车维修厂	南县茅草街镇长春村三组	胡锋	13762735680

附件 3:

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告知书（式样）

编号：XXXXXXXX

本汽车排放机构于年月日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对送检车辆（车辆号牌号码：车辆识别代号[VIN 码]：）进行了污染物排放检验。经检验，该送检车辆的污染物排放超过了强制性国家标准□《汽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双怠速法及简易工况法）》（GB18285-2018）/□《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自由加速法及加载减速法）》（GB3847-2018）规定的在用□汽油车/□柴油车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现向您进行告知，请尽快到有资质的汽车维修企业（M 站）对该车辆进行维护修理。维护修理完成后，应持有效维护修理凭证进行复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六十条规定，在用机动车排放大气污染物超过标准的，应当进行维修；经维修或者采用污染控制技术后，大气污染物排放仍不符合国家在用机动车排放标准的，应当强制报废。

汽车所有人/送检人

汽车排放检验机构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注：本《告知书》一式两份，由汽车所有人和排放检验机构各执（存）一份

2.“机动车维修竣工出厂合格证”内容

NO.00000000 在根		NO.00000000 车属单位保管		NO.00000000 质量保证卡		
托修方	托修方	该车按维修合同进行维修,本厂对维修竣工的车辆实行质量保证,质量保证期为车辆行驶_____万公里或者_____日。在托修单位严格执行走合期规定、合理使用、正常维护的情况下,出现的维修质量问题,凭此卡随竣工出厂合格证,由本厂负责包修,免返修工料费和工时费,在原维修类别期限内修竣交托修方。				
车牌照号码	车牌照号码	该车按维修合同维修,经检验合格,准予出厂。 该车按维修合同维修,经检验合格,准予出厂。 退修情况记录:				
车型	车型					
发动机号/编号	发动机号/编号					
底盘(车身)号	底盘(车身)号					
维修类别	维修类别					
维修合同编号	维修合同编号					
出厂里程表示值	出厂里程表示值					
质量检验员: (盖章)	质量检验员: (盖章)	返修项目	返修日期	修竣日期	送修人	质检员
承修单位: (盖章)	承修单位: (盖章)	次数				
进厂日期: 出厂日期:	进厂日期: 出厂日期:	维修发票号:				
托修方接车人: (签字)	托修方接车人: (签字)	维修竣工出厂日期:				
接车日期:	接车日期:	(对应正面合格证面)				
(对应正面合格证面)		(对应正面白底)				